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王博律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551
傳真：02-27252676
電子信箱：bt-rosawa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藝術字第11030156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府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申請須知 (14666403_1103015603_1_ATTACHMENT1.pdf、14666403_1103015603_1_ATTACHMENT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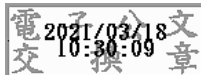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局110年第2期電影製作補助將自110年4月1日至30日受理申請，檢送「臺北市府文化局電影製作補助須知」1份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案件相關表單可至<http://www.culture.gov.taipei>下載。
- 二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局藝術發展科王小姐，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）分機3551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區公所、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、文化部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

副本：



博物館科 110/03/18 10:37



501100002028 有附件